

走得再远,别忘了从哪里出发

文闻敬

1

鞭炮渐稀,年已悄悄走远,离家的日子越来越近了。

微信里收到一张图片,来自好友F。朝阳、大地,静好。

我能想像出。

迎着清晨的第一缕曙光,好友F独自走在村边的田野里,东方红日渐起,脚下那一方土地,每走一步,都无比踏实。

他说,从昨天开始,母亲已经开始慢慢地打点他的行囊。亲手种、亲手挑选、亲手炒的花生,自家树上结的苹果,玉米面儿,母亲腌的萝卜,一针一针绣的鞋垫。恨不能把家里的所有东西,都装进他的箱子里。

F成家后,为求生计,带着妻子去了南方,一晃十年过去了。在南方那座城市里,

已经有了立足之地。这些年来,由于路途遥远,工作繁忙,只有春节才能回家。

每年他回来,我们几个要好的同学,都会小聚一次。推杯换盏之间,提起远走他乡,离家遥远,五尺男儿,差点,热泪就流了下来。

他说,每年回来,都看着父母突然老了一大截。他说,自己已经计划着,慢慢地把事业往老家转移。去年已经在老家的县城,买了住宅楼和门市房。“不管走多远,这里是根,早晚是要回来的!”

这样说时,嬉闹的桌子上,顿时安静了下来。感动,不觉流淌在每个人的心间。

2

春节期间,我们几个同学,照例会去一些老同学的父母家转转。

那天我们去时,H的父亲正趴在床上,他的母亲在给父亲拔火罐。餐桌上还放着

未来得及收拾的剩饺子和半碗剩菜。

H的父亲,从年轻时,就有腰背酸痛的老毛病,越到冬天越厉害。记得那时候,经常看到H的母亲给父亲拔火罐,有时候H也帮着拔。这几年,他的父亲身体很不好,除了腰背酸痛的老毛病,又添了高血压和心脏病。母亲虽然没有什么病,但身体状况也大不如从前。

毕竟都是七十多岁的人了。

这个春节H又没有回家过年。看到我们,他的父母忍不住唉声叹气,免不了流露出对于别人孩子回家的羡慕。“多回来看看吧!老人们也不容易!”满背是火罐的H父亲,如是说。

H是高中毕业后,离开家的,当时父亲托关系,让远房的亲戚把他带到外地去招工。这一去,就是二十年。在那里,他有了一份工作,娶妻生子,安了家。成家后的H

很少回来,经常是隔三四年,才回来一次,每每,总是来去匆匆。H的乡音早已不见了。家乡于他,已是异乡。父母,似乎也成了无关紧要的人。

常常听乡邻们说:“H这小子,算是白养了,人家千里万里都回得来,就他回不来!几年不回来一次,钱也不往家寄!”

我不知道H在远方有什么苦衷,还是,真如乡邻们说的那样不堪。

3

又是一年返程时,陆续有车辆驶出村庄,驶出家乡,驶出父母的视线。一声声叮咛,一句句嘱托,行囊里父母亲手抚摸过的每一件物什儿,都带着家乡的温暖。

我们回到家乡,吃一口父母做的家常饭,听一听久违的乡音,陪着他们一起拉拉家常,劳碌了一年的身子,躺一躺自家的热炕头儿。丈量了远方城市里无数水泥地的脚,踩一踩咱家乡的黄土地,那一步一步,踏实而又放松。

那日,为了团圆,不远千里万里,我们回家。

今天,为了梦想,我们又出发。



比翼双飞

刘玉松 摄

烟火味

王继军

偶尔行走于故乡的傍晚,炊烟袅袅,细密的黑黑的草木灰飘然而降,落到身上。嗅一嗅,有一股久违的烟火味。

小时候喜欢听爷爷讲故事。短篇的有“呆头女婿”系列,亦庄亦谐,颇具趣味;长篇的有《岳飞传》,起伏跌宕,欲罢不能。但是,爷爷有个规矩,要听他的故事,必须先帮他捶背。六七个堂兄弟中,没有不喜欢听故事的,可是多数却不肯走近爷爷,或者,捶了几下就借故溜走:大家都说爷爷身上有呛人的烟火味。很多时候,我站在爷爷身后,不断地问这问那,让他无暇去吸手中的旱烟。可是爷爷总要故意停下来,自顾自地猛吸几口,让铜烟嘴里的劣质烟丝冒出火花,再慢悠悠地吐出嘴里的烟雾,将亟待下文的我围困在一股烟火之中。

记忆中,每逢冬闲,母亲总要带

着农具去离家五里多路的松树林里拾柴火。母亲说,过年前要熬制山芋糖,没有耐烧的“硬柴”,仅靠家中储存的稻草秸秆是远远不够的。散落在地的枯黄松针、手指粗细的枝丫都被母亲担了回来。年少的我最喜欢坐在灶膛前,将拳头大小的山芋塞进去,就着浓烈而又持久的松枝喷发出的火焰,不用多久,两头烧焦了的山芋被掏了出来,两手掰开,散发着烟火味的美味足以让人先咽好几口水。后来离乡多年,总是对烤山芋情有独钟,每每见到,便跑过去买来一只,回味起儿时的味道。然而,遗憾的是,总觉得少了当初的烟火味。

读初中那年,学校离家较远,常常是出发时天才刚刚放亮。而在冬天,很多时候几乎是一片漆黑。那时手电筒是个稀罕物,尤其一对干电池用不了多久就得更换,完全是一笔可以节省的开支。不知是谁出了个主意,到大队屋里抽取草垛再

扎成火把照明。我和一个伙伴胆小,不敢参与,但是这点“光”还是要沾的,不然看不见。其余七八个人一起动手,扎好火把,一路挨个点燃,走到学校。几天下来,草垛塌陷了一大块,队长找到学校让老师调查制止。老师知道这本不是个大事,把我们几个喊去询问并告诫了一下就结束了。可我却非要为自己辩解说不在里面。老师并不言语,走近我身边转了一圈:“你自己闻一闻,满身的烟火味,怎么可能没有参与?”

仔细想来,原来成长的过程中竟一直有烟火味。就连那件童年时穿了很久的厚棉袄都不例外,因为母亲浆洗的时候,总是用草木灰加水起到去污的作用。“暖暖远人村,依依墟里烟”,如今常住都市,总不免想起往日里那些烟火弥漫的平凡生活。人的一生中,有多少日子总是花前月下、吟诗作画,谁又能每天吞梅噬雪、红袖添香呢?那是书中的境界,只有神仙才不食人间烟火。

烟火味,那是心底卧着的故乡味。

绿岛鸣幽鸟

刘千

扬中岛与镇江隔江相望,面积仅次于上海崇明岛,是长江第二大岛,整个绿洲如同一张大馅饼被扬子江包裹在中央,故称扬中岛。由于地形地貌独特,那里不仅风景好,还是出了名的河豚之乡。

冬去春来,为了满足儿子欣赏河豚的愿望,我陪他一大早就驱车来到扬中岛风景秀丽的朝阳湖湿地公园。一到朝阳湖,最让我着迷的不是如诗如画的风景,而是清脆悦耳的鸟鸣。

从小生活在农村,对于鸟鸣早已习以为常,就是现在我居住的大学校园,由于生态环境好,时常见到鸟儿在林梢间忙碌地穿行,一声声节奏明快、清脆婉转的鸣叫,足以让黎明升起时的晨光破晓。

然而,扬中岛的鸟鸣却与过去我听到的大有不同。过去我在皖北老家听到的鸟鸣是单调的,胆怯的,一派战战兢兢,如临大敌之状。扬中岛的鸟鸣却是欢快的,声音中透着安宁与从容。

在画卷般朝阳湖绿树丛中,无数的喜鹊、八哥、白鹤、黑头翁、布谷鸟、啄木鸟等鸟儿,亮开歌喉竞相欢唱。时而单个高歌,时而大合唱,时而又是个组合,歌声忽而高亢嘹亮,忽而轻柔婉转;声音有高有低,有强有弱,有急有缓,有刚有柔,声韵入耳,如同天籁。

偶尔,在林间还能听到玉嘴金翅的黄莺的歌声,这是一种很美的曲调,在我国古代就很推崇黄莺。白居易说“闻莺语花底滑”。这黄莺“闻关”的鸣叫声从花叶下优美地“滑”过,除此,可能再没有其它语辞可以描绘这优美动听的鸣叫声了吧!

朝阳湖湿地公园负责人黄先生说:“朝阳湖是扬中岛鸟类

最多的地方,上百品种。人们都说这里是鸟的天堂,一年四季鸟鸣不绝于耳。前些年有人用一个弹弓,背上一包小石子进林子半天,背回来的是满满一包鸟雀。这几年扬中生态意识提高了,没人打鸟了。”

听了黄先生的话,我很惊讶,原来扬中是座打鸟岛。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,扬中通鸟语、习鸟性的人很多,弓射网捕鸟类现象时有发生。每每在媒介上读到“捕鸟英雄”的事迹,我都为捕杀的那些鸟类生命痛惜不已,同时也为当年扬中人的愚昧痛心不已。

民国时期的扬中知事李哲昌就知道鸟是人类的朋友,放了别人送给他食用的灰喜鹊,并挥毫写下了《放鹤行》一文,来倡导人们爱护鸟类,不捕食鸟类,善待鸟儿。想不到后人偏偏出了捕杀鸟类的“英雄”,悲兮,痛兮。我不知道上天为何要安排如此富有戏剧性的讽刺,更不知那数万只屈死的灵魂能否得到安息。

好在如今时代变了,人的行为习惯也变了。黄先生说:“这里的人懂得爱鸟了,鸟类也知道回报,它们天天在这里跟奏交响乐似的,好像是在赞美这里的风景呢!”

见我和黄先生一直在谈鸟,儿子用手机拍完河豚在水中的姿态,还打开手机让我们听了一段清脆的鸟鸣录音,是最美的自然之声。虽是鸟语,却与人类心灵相通,让听者心灵芬芳如花。

中午,好客的黄先生安排我们父子在其庭院品尝他夫人亲手烹制的河豚。面对眼前苍翠欲滴的护堤林,听着四周一阵又一阵鸟儿鸣唱。此时,我和儿子也好像变为一老一小两只鸟,穿行在春日的林梢间,花香盈袖,碎叶沾衣,那么怡然,那么陶醉,心中更增加了一种吉祥感!